

# 年产6万吨天然提取物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一期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3月23日，鲜之然（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年产6万吨天然提取物建设项目（重新报批）（一期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鲜之然（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选址于天津空港经济区环东干道六与环东干道二东南侧厂区，建设鲜之然（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天然提取物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根据建设规划，公司投资8000万元已建成年产6万吨天然提取物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第一阶段，建设鸡鲜汁（粉）、骨汤（膏）、海鲜汁（含副产品）、复合调味料/油生产线，并在生产车间购置相对应的生产设备，建成后生产1.95万t/a天然提取物，其中鸡鲜汁（粉）1200t/a，骨汤（膏）3300t/a，海鲜汁（含副产品）14000t/a，复合调味料/油1000t/a。同步完成冷库、原料仓、成品仓、CIP清洗间，以及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施、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等公辅设施建设。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鲜之然（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委托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6万吨天然提取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2年9月30日取得批复（津保审环准[2022]22号）；在一期项目建设期间，公司经自查发现项目发生重大变动，故重新提交《年产6

万吨天然提取物建设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6月18日取得批复（津保审环准[2024]20号）。

本项目鸡鲜汁（粉）、骨汤（膏）、海鲜汁（含副产品）生产线于2022年9月开工建设，复合调味料/油生产线于2024年6月开工建设；鸡鲜汁（粉）、骨汤（膏）、海鲜汁（含副产品）生产线于2023年2月完成建设，复合调味料/油生产线于2024年9月完成建设；鸡鲜汁（粉）、骨汤（膏）、海鲜汁（含副产品）生产线于2023年6月调试运行，复合调味料/油生产线于2025年1月调试运行。

鲜之然（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完成鸡鲜汁（粉）、骨汤（膏）、海鲜汁（含副产品）生产线的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120118MA07AMWB1J001Q），并于2025年1月完成排污许可变更，增加了复合调味料/油生产线。

建设单位已完成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并于2024年10月在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120117-2024-417-M。）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一期第一阶段实际总投资8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39.6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31.7%。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6万吨天然提取物建设项目（重新报批）一期第一阶段”的竣工环保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本项目一期第一阶段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其批复工程内容基本一致，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环保设施均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一期第一阶段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包括车间清洗废水、冷却系统排水、喷淋塔排水、实验室排水、生产线排水）、蒸汽冷凝水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园区污水管网排至天津市张贵庄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污水处理站主要采用“调节+厌氧+缺氧+好氧+二沉+气浮+脱色”处理工艺，处理能力为 1000m<sup>3</sup>/d。

### （二）废气

本项目一期第一阶段废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等经封闭引风收集至“碱喷淋+生物滴滤塔”设备处理后，由 15m 高 P1 排气筒排放；蒸煮罐、物料暂存存储罐等工序产生的废气经“碱喷淋+多级脉冲”设备处理后，由 15m 高 P2 排气筒排放；鸡鲜粉生产线产生的臭气浓度、颗粒物等经“碱喷淋+干燥塔”设备处理后，由 20m 高 P3 排气筒排放；炒制工序产生的油烟、臭气浓度经炒锅上方集气装置收集至 1 台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由 15m 高 P12 排气筒排放；检验室产生的废气经活性炭箱处理后，由 20m 高 P13 排气筒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一期第一阶段噪声源主要为各生产设备、环保设备风机、冷却塔、空压机等，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期第一阶段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废包装料、废渣、废样品及骨渣、废过滤棉、废培养基、污泥、废脱硫剂等，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处，交由物资回收部门或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处理；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实验废液、实验沾染物、废油桶、含油棉纱、废润滑油，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托天津天保瑞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清运。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一期第一阶段排气筒已设置采样口、采样平台和规范化标识牌，废水排放口已设置规范化标识牌，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场所满足规范化建设要求。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为配合验收监测，将主体设备与环保设施进行了联机调试，调试期间各工序工况均达到设计负荷后，进行了验收监测。

##### （一）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阶段废水总排口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对悬浮物、总磷的处理效率达到 80%以上，对化学需氧量、氨氮、动植物、色度的处理效率达到 60%以上，对总氮、生化需氧量的处理效率为 41%~59.98%。

##### （二）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阶段 P1 排气筒排放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排放标准》（DB12/059-2018）排放限值；P2 排气筒排放的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排放标准》（DB12/059-2018）排放限值；P3 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排放标准》（DB12/059-2018）排放限值；P12 排气筒排放的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排放标准》（DB12/059-2018）排放限值，油烟满足《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DB12/644-2016）标准限值；P13 排气筒排放的氯化氢、硫酸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标准限值，TRVOC、非甲烷总烃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其他行业相应限值。对挥发性有机物（TRVOC、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74.9~78.6%，对其他废气污染物的处理效率为 58.2~83.3%。

根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相关限值，氯化氢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限值。

### （三）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阶段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阶段总量控制污染物COD、氨氮、VOCs排放总量满足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 五、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相关资料和认真审议并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后，验收组认为本项目一期第一阶段环境保护手续齐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验收阶段工况满足负荷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六、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合理处置；按要求定期开展日常环境监测工作。

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鲜之然（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3日

附：

年产 6 万吨天然提取物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一期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表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字
建设单位	马震	鲜之然（天津）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马震
技术专家	张吉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张吉
	张海燕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张海燕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孙晓倩	华测生态环境科技（天津） 有限公司	孙晓倩
检测单位	郑喜	众诚（天津）环境检测技术 服务有限公司	郑喜